

抗戰前、中、後的廣西變革

# 黃旭初 回憶錄



## 新桂系大管家

### 見證廣西政經變革的第一手史料!

黃旭初  
蔡登山

原著  
主編

- ◆ 李宗仁建設廣西一切都是為實踐三民主義與復興中國？
- ◆ 黃旭初如何促成湘桂鐵路冠全國？
- ◆ 黃旭初如何逝宜山內幕揭露！日籍髮妻藉口施打毒針謀殺？

抗戰前、中、後的廣西變革

# 黃旭初 回憶錄

黃旭初  
蔡登山

原著  
主編

Do人物56 PC0571

# 黃旭初回憶錄

——抗戰前、中、後的廣西變革

---

原 著／黃旭初

主 編／蔡登山

責任編輯／辛秉學

圖文排版／周政緯

封面設計／蔡瑋筠

發行人／宋政坤

出 版／獨立作家

地址：114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76巷65號1樓

電話：+886-2-2796-3638 傳真：+886-2-2796-1377

服務信箱：service@showwe.com.tw

<http://www.bodbooks.com.tw>

印 製／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showwe.com.tw>

展售門市／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09號1樓

電話：+886-2-2518-0207 傳真：+886-2-2518-0778

網路訂購／<http://www.govbooks.com.tw>

法律顧問／毛國樑 律師

總 經 銷／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333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2段351號

電話：+886-2-2306-6842

出版日期／2016年1月 BOD一版 定價／370元

「獨立」作家

Independent Author

寫自己的故事，唱自己的歌

---

# 目次

- 黃旭初和他的回憶錄／蔡登山 004
- 一、襲舊名換新質的民團制 009
  - 二、廣西建設的理論政策計劃和成果 018
  - 三、遊桂人士對廣西的評論 028
  - 四、寧夏對峙期間的粵桂關係 036
  - 五、葉琪墮馬逝世的真相 044
  - 六、廣西境內鐵路建築的經過 049
  - 七、民國三十年代的廣西金融 057
  - 八、抗戰前後的廣西經濟建設 066
  - 九、記廣西的徭山（上） 075
  - 十、記廣西的徭山（中） 084
  - 十一、記廣西的徭山（下） 094
  - 十二、辛亥光復時期的廣西臨時約法 103
  - 十三、記桂籍的參議員與眾議員 107
  - 十四、國民參政會和國民大會 113
  - 十五、廣西的省級民意機關 123
  - 十六、記廣西的地方自治 132
  - 十七、桂籍陸大同學有多少？——兼記陸軍大學四十年滄桑史 140
  - 十八、再記廣西鐵路建築的經過 147
  - 十九、蔣百里暴逝宜山疑案 157
  - 二十、廣西糧食產量一筆帳 161

- 二十一、廣西省會六遷記 171
- 二十二、國共中蘇合作抗日間的漫談瑣記 177
- 二十三、抗戰期中廣西對外活動記往 185
- 二十四、抗戰勝利後建設廣西一場夢 193
- 二十五、俞作柏演出的幾幕怪劇！ 202
- 二十六、記林虎的一生 209

附錄 我的母親 223

抗戰前、中、後的廣西變革

# 黃旭初 回憶錄

黃旭初  
蔡登山

原  
著

主  
編





黃旭初次子黃武良，攝於廣西容縣「黃旭初別墅」後庭。



# 黃旭初和他的回憶錄

蔡登山

黃旭初（1892～1975），廣西容縣人。係廣西省政府主席，主政廣西近廿年。黃旭初年十六入容縣師範，二十歲肄業於廣西陸軍速成學校步兵科，與李宗仁有同學之誼。一九一四年，他以優異成績考入北京中國陸軍大學學習。一九一七年，任廣西陸軍模範營連長，保定軍校畢業的黃紹竑、白崇禧任副連長。一九一九年由湘歸任廣西陸軍第一師步二團團附。一九二一年六月，調任廣西督軍署中校參謀。一九二三年擔任李宗仁的「廣西定桂軍總司令部」參謀長。一九二六年北伐軍興，廣西軍隊改編為國民革命軍第七軍，李宗仁任軍長，白崇禧任參謀長，黃旭初任第四旅旅長，後升任第七軍第六師師長，屢建奇功。一九二八年升任第十五軍副軍長兼第二師師長，一九三〇年任護黨救國軍第十五軍軍長。

一九三一年七月一日，黃旭初在南寧就任廣西省政府主席。一當就是十九年，直到一九四九年止。與山西的閻錫山同以模範省著稱中外，有聲於時。黃旭初積極配合李宗仁、白崇禧進行軍事、政治、經濟、文化「四大建設」，在幾年的時間裏，桂系一躍成為中國西南的一大地方實力派。李宗仁後來在他的回憶錄中寫道：「黃君（指黃旭初）老成練達，與我有同窗之雅，並曾入陸軍大學深造，謹小慎微，應對如流，全軍賴其輔導，上下歸心。嗣後我軍竟能戡平八桂，問鼎中原，渠早年主持戎幕，為本軍打下良好基礎之功，實不可沒。黃君其後主持廣西省政達十九年，澤被桑梓，亦非幸致。」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日黃旭初離開南寧，因為軍事情勢上南寧已不可守。十二月三日他和白崇禧同時飛抵海南島的海口，他們在海南十九天。白崇禧乘艦出海指揮作戰曾小別一週，其餘每天都有會議或晤談，商討的都屬當前軍國要事，全不及私。又因由桂入越的敗殘部隊，為數尚不少，白崇禧乃囑黃旭初赴越南籌謀部隊生活的照顧和善後安排。法國駐邕龍領事田友仁那時也遷到海口，黃旭初請他辦理入越護照，但他轉報法方得不到答覆，無法辦通赴越南手續。十二月二十一日黃旭初和白氏握手分袂，飛往香港，白氏南飛榆林視察。不料此別竟成永訣！自此，黃旭初寓居香

港，後來國府聘為總統府國策顧問，但他一直沒有到職。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他因心臟病發作，病逝香港九龍浸會醫院，享年八十四歲。

黃旭初在五〇年代末在香港雜誌上開始寫回憶的文章，前後有十來年，據香港傳記作家胡志偉先生估計，有二百一十五篇，共一百卅萬言。其中成書出版的只有《我的母親》一書，另外還有《八桂憶往錄》（後名為《廣西懷鄉記》）、《廣西與中央廿餘年來悲歡離合憶述》，這兩部書稿篇幅頗大的，史料價值尤高。胡志偉的評價是「從地域來講，他寫了自一八九八年李立廷領導會黨起義至國軍由桂南退入越南期間的廣西內政、邊防、外交、建設、金融、民族、約法、議員、自治、鐵路、糧產、通志、民意機關、粵桂關係以及外界對廣西的評價，儼然一部廿世紀五十年代前的廣西省斷代史；從政事來看，他從同盟會滲入廣西、辛亥柳州獨立、陸榮廷討袁、廣西護法、桂軍參加北伐、粵桂之戰、龍潭大戰、粵桂合力救平南昌暴動、西征唐生智、逐奉軍出關、用兵武漢、黃張攻粵、滇軍攻南寧、中原大戰、粵桂反蔣、寧桂復合、桂南會戰、大別山戰鬥、衡陽保衛戰、崑崙關血戰、常德會戰、南寧兩次陷日、反攻桂柳、廣西光復，一直寫到李宗仁當選副總統、李白求和失敗、李宗仁飛美、監察院彈劾李宗仁、李宗仁回歸大陸，活生生是一部桂系政治軍事活動史。」。此外還有《辛亥革命廣西援鄂北伐軍》、《辛亥革命造成廣西陸榮廷握政》、《辛亥革命時廣西省議會與臨時約法》、《抗戰前夕寧桂間的微妙關係》、《遷省史話》、《廣西回應雲南護國討袁始末》、《劉古香柳州獨居》等近代史料的文章，但可惜的是並沒有單獨結集出版。

胡志偉還特別指出黃旭初寫近代史，資料主要取自他自己的日記，部份依據第十六集團軍總司令部中校參謀盧玉衡的口述和第五軍司令部編印處李誠毅等人的手記；敵方的行動，則依據日本人鈴木醇美的《廣西會戰紀事》等書。這也是他回憶錄史料之價值較高的所在。一般我們看到的回憶錄都是作者晚年的回憶之作，由於是數十年的往事，即使有驚人的記憶力，許多細節還是無法回溯的。而黃旭初寫這些戰役，有時間，有路線，何日何地，被攻陷，戰役的整個路線圖，一清二楚。苟非靠當時的日記所載，是難以做到的。

據廣西壯族自治區博物館副研究館員巫惠民說他幾經周折後，在自治區文化廳、區黨委統戰部和廣西海外聯誼會的多方努力和協調下，終於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十日將黃旭初的日記和信札徵集到，成為國家二級珍貴文物收藏於廣西壯族自治區博物館。日記是從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七五年間所寫的，除一九三五至一九三六兩年共用一本外，其餘每年一本，共四十四

本。徵集時，除一九三一～一九三四年及一九三七、一九四〇年這六年日記因外借未還而沒有徵集外，其餘三十八本全部徵集入藏。而信札部分黃旭初將之集成七冊，共208封，1079頁。有李宗仁給蔣介石、黃旭初和臺北張群（岳軍）的信，有白崇禧致黃旭初的信，也有黃旭初給李宗仁以及黃旭初與夏威、程思遠、徐梗生聯名給李宗仁的信等。

鑑於黃旭初回憶錄的史料價值，我聯絡上在香港的黃旭初的次子黃武良同意出版。我找齊了黃旭初在香港《春秋》（半月刊）連載的《廣西與中央廿餘年來悲歡離合憶述》四十四章節，他在書稿最後記了「一九六三、八、四初稿」，這書稿前後，寫了近兩年的時間。文章刊出後，李宗仁從美國來函，對第一篇的章節作了若干更正與補充。於是黃旭初又寫了補正之一〈李宗仁由美來函話當年〉、補正之二〈廣西人在浙皖兩省的地方政權〉、補正之三〈桂人主皖政一由李宗仁到夏威〉、補正之四〈國軍戰敗避入越南經過詳情〉，對原書稿做了更詳盡的補充，可見其精益求精的態度。

此書稿談及李宗仁、白崇禧和蔣介石的恩怨離合甚多，為此我又找到黃旭初所寫的四篇文章，分別是：〈白崇禧兩度任副總參謀長之憶〉、〈蔣李初次會晤經過詳情〉、〈蔣李第二次會晤經過詳情〉、〈我記憶中的早年李宗仁〉，當作此書稿的附錄，如此對李宗仁、白崇禧和蔣介石之間的關係，當有更進一步的瞭解。書名也改為《黃旭初回憶錄—李宗仁、白崇禧與蔣介石的離合》（簡稱《黃旭初回憶錄》系列一）。

黃旭初回憶錄中，他生前親自訂定章節的《八桂憶往錄》（又名《廣西還鄉記》），篇幅較大。為便於閱讀今將其分為兩部，分別是：《黃旭初回憶錄——孫中山與陸榮廷的護法暗鬥》及《黃旭初回憶錄——抗戰前、中、後的廣西變革》。另他原先唯一結集出版過的《我的母親》一書，此次亦予收錄。如此他的回憶錄一共五本，有一百二十餘萬字，可謂齊備矣。黃旭初晚年在香江一隅，用了十餘年的時光，來寫回憶錄，不為名也不為利，但卻為歷史做了見證，其精神無疑地是令人敬佩的。

感謝黃武良先生他無私而且信任我，是我在整理出版一系列《黃旭初回憶錄》的最大動力，雖然前路漫漫，但不寂寞！

# 目次

- 黃旭初和他的回憶錄／蔡登山 004
- 一、襲舊名換新質的民團制 009
  - 二、廣西建設的理論政策計劃和成果 018
  - 三、遊桂人士對廣西的評論 028
  - 四、寧夏對峙期間的粵桂關係 036
  - 五、葉琪墮馬逝世的真相 044
  - 六、廣西境內鐵路建築的經過 049
  - 七、民國三十年代的廣西金融 057
  - 八、抗戰前後的廣西經濟建設 066
  - 九、記廣西的徭山（上） 075
  - 十、記廣西的徭山（中） 084
  - 十一、記廣西的徭山（下） 094
  - 十二、辛亥光復時期的廣西臨時約法 103
  - 十三、記桂籍的參議員與眾議員 107
  - 十四、國民參政會和國民大會 113
  - 十五、廣西的省級民意機關 123
  - 十六、記廣西的地方自治 132
  - 十七、桂籍陸大同學有多少？——兼記陸軍大學四十年滄桑史 140
  - 十八、再記廣西鐵路建築的經過 147
  - 十九、蔣百里暴逝宜山疑案 157
  - 二十、廣西糧食產量一筆帳 161

- 二十一、廣西省會六遷記 171
- 二十二、國共中蘇合作抗日間的漫談瑣記 177
- 二十三、抗戰期中廣西對外活動記往 185
- 二十四、抗戰勝利後建設廣西一場夢 193
- 二十五、俞作柏演出的幾幕怪劇！ 202
- 二十六、記林虎的一生 209

附錄 我的母親 223

# 一、襲舊名換新質的民團制

民國二十年後至抗日戰爭前，廣西的治安比之別省特為良好，頗為當時外人所稱道。他們聽說這是廣西厲行民團制度的結果，民團是各省都有的，雖然名稱或有不同，但何以廣西的成效特著呢？為想了解個中的原因，於是先後有著名的新聞記者、學者、甚至外國人士，親到廣西來實地考察，歸而著文評述，見諸報刊的，不一其人。

這是一種襲用舊名變換新質的制度。固然不是鄉紳辦的保衛團，也不是單純的民兵制度或軍制訓度，而是依照地方自治的編制，從軍事訓練出發，將民眾組織起來，使人民能自衛、自治、自給的一種設施。從靜的組織機構方面說，民團就是人民的軍事的、政治的、經濟的、和文化的集團或團體。

這種制度所以能在廣西施行，一由於當時廣西在西南政務委員會系統之下，省政措施得到極的大自由，上級不加以拘束；二由於軍政雙方意見一致，精神一致，政策容易貫徹；三由省內無戰事的干擾，連續多年，一切政令都能按照計劃推行無阻，非獨民團為然。

本篇特將民團的起源、組織、訓練、經費、幹訓、功效等項詳為記述。

## （一）推行民團制度的原因

民團制度當初是怎樣行起來的呢？

十九年夏，我軍由湘敗歸，困處桂柳。南京令滇粵合力攻桂。滇軍圍我省會南寧；粵軍佔據了梧、潯、鬱富庶區域，進至賓陽，一面阻斷我柳邕間的交通，一面以飛機投彈轟炸邕垣，以助滇軍攻城。我軍在柳雖經兩月餘的整頓補充，因一切貧乏，實力依然很小，無法同時對付滇粵兩強敵。但南寧守軍糧食將盡，急待設法解圍。教導第一師師長梁瀚嵩，原籍賓陽，他向李宗仁總司令、白崇禧前敵總指揮建設，願辭去軍職，回籍組織民團，以助軍隊作戰。李、白採納其議，遂組織民團總指揮部，白兼任民團總指揮，以梁瀚嵩為民團副總指揮，負組織民團的專責。是年九月，白氏率三個縱隊由柳往攻圍邕的滇軍，其部署是白親率第一、二兩縱隊

經武鳴直向南寧，而以李品仙指揮第三縱隊向賓陽牽制粵軍，使其不能前進和滇軍聯合。事先，白令梁瀚嵩兼任第三縱隊參謀長，到賓貴公路東側的樟木墟進行賓陽、貴縣、遷江、來賓四縣的民團組織；又以盧焱山為第六區民團指揮官，陳日葵為副，統率四縣的民團和軍隊一致行動，破壞賓貴公路的交通。自貴縣的雷神到賓縣的黎塘一帶要點，粵軍時時都被我襲擊，屢有傷亡、疑懼交加。我第三縱隊各部向賓陽城、思隴墟攻擊。粵軍進到思隴墟，終不得退回賓陽城，我第三縱隊達成了牽制的任務。由這次的經驗，深感民團如果組織完善，運用適當，不僅可以禦匪衛鄉，且可協助軍隊作戰。滇軍既由南寧敗走回滇，粵軍也於二十年夏因粵桂和平而悉撤回粵，廣西復歸統一，於是將民團制度普遍推行到全省。

## （二）民團的組織系統

想了解民團全般的情形，應先知道民團的組織系統。它是和行政系統一致的，分省、區、縣、鄉（鎮）、村（街）各級。現從上到下詳細分述。

### 省

最初在省會設立廣西民團總指揮部，以掌理全省民團的指揮監督和一切事務，隸屬於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二十一年初，白總指揮以民團為省行政的一部，應由省政府辦理，從四月一日起，將廣西民團總指揮部撤銷，改在省政內設團務處接管它的職務。經過了一年多，由經驗上感覺，省政府主管民團，遠不及軍事機關主管的便利，二十二年六月，又撤銷團務處，而將其職權移交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接管。所有民團一切編練、經理、衛生、政訓等事，不須另設機構，即由總司令部參謀、經理、軍醫、政訓等處兼辦。此外，設團務設計委員會，由總部委派員長一人和專任委員數人，並由省府、總部各指派兼任委員數人來組成，負責研究團務改進事宜。

### 區

依十九年所定的民團組織暫行條例，劃全省為十二個民團區。每區設區民團指揮部，置指揮官、副指揮官各一人，督促所屬各縣辦理團務。省府團務處成立後，就從前六道的區域，從新劃全省為南寧、梧州、桂林、柳州、百色、龍州等六個民團區；並擴大區指揮部的組織，在區部增

設特務隊，以補助區屬各縣警衛的需要。二十二年六月，又改劃為桂林、平樂、梧州、柳州、南寧、百色、天保、龍州等八區；並令區部停止編練民團常備隊。二十三年四月，省政府各區民團指揮官兼任該區行政監督，以就近督察各縣政務；並派秘書、助理員各一人協助辦理，不另設公署。二十五年十一月，再劃全省為桂林、平樂、梧州、柳州、潯州、鬱林、慶遠、南寧、百色、天保、龍州等十一區。

## 縣

縣設民團司令部。以縣長兼任民團司令，並由省委軍官一人為副司令。司令受區指揮官和縣政府的監督指揮，綜理全縣團務。副司令輔佐司令，協贊統率指揮全縣的民團。二十一年四月將民團司令部合併縣政府辦公，不再獨立。二十三年，省政府委派副司令兼副縣長。二十五年三月，撤銷縣民團司令部，改在縣政府設第五科，專管民團事務。

鄉（在市區為鎮）：鄉（鎮）設鄉（鎮）公所，置鄉（鎮）長一人。在公所附設民團大隊部，鄉（鎮）長兼任民團大隊長。大隊由所屬各村（街）後備隊、預備隊所成。

村（在市區為街）：設村（街）公所，置村（街）長一人。每村（街）由八甲至十五甲編成。每甲十戶，故一村（街）有八十戶至一百五十戶。各戶合於規定年齡的男子，都有應徵為團兵編入團隊受訓的義務，因此，每村（街）都有民團。由村（街）長任隊長，甲長任班長。

## 附記

有些縣，在縣和鄉（鎮）中間還有區。區有區公所，置區長一人。區可將所屬各鄉鎮的民團大隊編為一個聯隊，區長兼任聯隊長。

看了上述，便可知廣西的民團組織是全省一致的，上下一貫的，軍政聯繫的。

### （三）團隊的種類和訓練

現述團隊的編組和訓練。

先說編組。廣西民團條例第九條規定：凡在廣西省內居住二年以上，有固定居所，年滿十八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的男子，不分城內和鄉村，不問職業和省籍，都要徵編受訓。只現任公務員、在校肄業生、病後不堪勞役的這些可以緩徵，肢體殘廢、心神喪失、有專門特殊學識技能呈經第四



集團軍總司令部核准的這些可以免徵。應徵的壯丁，分別編入後備隊、常備隊、預備隊訓練。後備隊分甲乙兩級年在十八歲至三十歲的編為甲級隊，三十一歲至四十五歲的編為乙級隊。常備隊，由區民團指揮部就所屬各縣後備隊甲級隊中分派徵調；縣、鄉（鎮）將應徵團兵的數目逐級分配下去；村（街）長兼後備隊長奉令後，就甲級隊團兵中生活狀況較優兄弟較多的儘先抽調送區。預備隊，於常備隊團兵訓練期滿退伍後編定。

再說訓練。民團訓練的方法和時間，因隊別不同而各有規定。常備隊初規定大縣四隊，中縣三隊，小縣兩隊，每隊都是一百人；由縣民團司令、副司令、督練官督飭各隊長和隊附，依照省頒的學科術科進度實施訓練；由區民團指揮部按期派員考察，呈報省級；訓練期間為四個月。後改歸區指揮部訓練，期間為六個月。最後，覺常備隊辦法有缺點：因抽調壯年的農民離開鄉村來城受訓，妨害了他們的生產工作；要每縣都設常備隊，所費款項不少，這是一筆額外的負擔；受訓的團兵，照給月餉，這和普通募兵差不多；而和辦民團的原意（人人皆兵）是不合的。所以把它改變，除了有特殊情形的幾縣仍設常備隊外，其餘各縣就不再設，而注意後備隊，選派軍官分赴鄉村就地訓練去了。後備隊的訓練，由縣民團司令部督飭教練官、助教、各該隊隊長、隊附就屬內現有編定隊數分期召集施行。城廂每年由三月起至八月底止、四鄉由九月起至次年三月止為訓練期間。先將全縣甲級隊訓練完畢，再訓練乙級隊。每隊訓練約兩個月，每日三小時，共扣足一百八十小時。預備隊由常備隊退伍的團兵編成，如退伍的少，不足一隊，可編一排或一班；由縣民團司令部在每年農隙時擇定日期和適宜地點召集訓練一星期；此項訓練除授預定科目外，關於聯防方法、國恥紀要、防禦工作、墾荒、築路和種樹等，都須向團兵懇切說明。民團訓練的科目，學科為典範令摘要、兵役法、簡易測量、民團章則、國恥概要、政治常識、自治概要、實業常識、防空、消防、公程式概要、識字課本等；術科為基本教練、連教練、連野外演習、築壘實施、射擊實施、夜間演習、國技等。這些學術科目，對後備隊的訓練，得酌量免授或減少。訓練時所需用的武器、服裝，在常備隊由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發給；在後備隊和預備隊概由自備；倘無槍枝，得以矛代用；無力置備服裝的，得穿顏色相近的短衣褲，但軍帽和腳絆必須具備，否則受罰。